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根据财政部2019年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2017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二）债务重组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三）新收入准则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上述要求，公司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会计准则。

二、公司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主要变更内容为：修改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货币性资产的定义，明确了准则适用范围，明确了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丰富了列报的披露内容等。

（2）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主要变更内容为：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和准则适用范围，针对不同还债方式做出了不同的计量规定；丰富了列报的披露内容等。

（3）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7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对于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上述要求，公司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会计准则。新收入准则将现行

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公司根据该准则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公司执行该准则对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2、债务重组准则：公司根据该准则要求，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公司执行该准则对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3、新收入准则：公司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仅对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报表项目金额进行调整。执行该准则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和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